

清远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清远市税务局 文件

清远市民政局

清财法〔2021〕6号

清远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清远市税务局
清远市民政局 关于 2020 年度—2022
年度第二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
税前扣除资格名单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有关衔接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3 号）的相关规定，经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联合确认，现将 2020 年度—2022 年度第二批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2020年度—2022年度第二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
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



国家税务总局清远市税务局



2021年7月14日

附件

2020 年度—2022 年度第二批公益性社会组织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名单

序号	社会组织名称	有效期
一、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于 2019 年末到期的公益性社会组织		
1	英德市慈善会	2020-2022 年
2	佛冈县慈善会	2020-2022 年
二、登记设立后尚未取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条件的社会组织		
1	连州市慈善会	2020-2022 年
2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慈善会	2020-2022 年
3	阳山县慈善会	2020-2022 年